关于开展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

（澄艺快递）工作的通知

高新区社会事业局教卫文体科、各镇（街道）教育文体科（文体科），各有关单位：

自2022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工作开展以来，公共文化服务品质和服务效能明显提升，社会影响力日趋凸显，逐步形成了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网络和资源大配送、大循环的新格局。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做好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37号）要求，有力推动我市文化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公共文化服务需求，经研究决定，拟开展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工作，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1、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

实施方案

2、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

项目申报方案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年3月10日

附件1

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

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做好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37号）要求，进一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发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不断丰富高质量文化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公共文化服务需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创新驱动，促进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发展，努力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

二、基本原则

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坚持科学规划、公开择优、规范管理、注重实效的原则。

三、目标任务

依托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向社会公众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文化服务事项，采用公开申报和评审的方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承担，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相关费用，并通过“菜单式”点选和“订单式”配送形式，将公共文化服务送到基层。在全市基本建立比较完善的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工作服务体系，形成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相符合的公共文化资源配置机制和供给机制，社会力量参与和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氛围更加浓厚，服务内容日益丰富，服务质量和效率显著提高。

四、任务分工

市文体广电旅游局是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工作的责任主体（以下简称责任主体），负责文化服务配送工作的总体规划、申报评审、部门协调、监督评估等工作。

市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是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工作的实施主体（以下简称实施主体），承担平台建设及运行维护、资源整合、业务指导、日常管理等职能。

各镇（街道）文化服务中心等基层文化单位是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内容的接受方（以下简称接受方），负责做好配送的需求对接、场地保障、组织实施、评价反馈等工作。

经项目申报、专家评审、签订合同后纳入当年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资源库的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共文化服务配送内容的提供方（以下简称提供方），负责配送项目的具体实施。

五、配送内容

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的主要内容为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题，符合当前意识形态领域各项要求，内容健康积极向上，具有公共性、公益性和普惠性的公共文化活动。包括：文艺演出、讲座导赏、展览展示、艺术普及、特色活动等五个类别。

1. 文艺演出：适用于在各类剧场剧院、文化广场、乡村戏台、街区商圈等场所进行的音乐舞蹈、戏剧曲艺、专题综艺等艺术门类的文艺演出。

2. 讲座导赏：各类公益性文化艺术讲座。如：人文历史、艺术导赏、民俗文化、生活美学、国学经典、非遗传承等，要求专业性强、形式活泼、有互动性。

3. 展览展示：各类公益性文化艺术展览展示。如：美术摄影、文物收藏、非遗传承、经典文史等。

4. 艺术普及：面向大众的普及性的文化艺术辅导培训。如：音乐舞蹈、美术摄影、戏剧曲艺等。

5. 特色活动：包括阅读推广、非遗传承、文化微旅等能够吸引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文化活动，体现出创新性、体验性和互动性。

六、工作流程

（一）采购

由责任主体组织开展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项目申报和内容评审工作（单个采购项目达到我市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需实行政府采购），制定申报方案，明确申报主体资质、项目条件以及购买流程，并向社会公告。

申报主体按要求注册、登录平台，填报所需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评审。

责任主体在规定时间内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资质、内容、可行性、定价等进行评审，并将评审结果通过平台公示。评审通过且经过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责任主体与提供方签订项目购买合同。

（二）点单

已采购的配送项目，纳入当年度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资源库，供接受方进行“点单”。

接受方经培训后，给予平台管理账号（各镇街使用原有账号），在拟定活动举办日期前7至10日（文艺演出类10至15日）内进行“点单”操作。

实施主体在接到“点单”申请后，通过配送平台进行审核，并建立接受方和提供方的联系。

提供方在接到“订单”后3个工作日内，在平台完成配送响应，并根据要求做好配送准备。

（三）配送

接受方负责观众组织，其中室外演出类活动受益观众不少于300人次/场，室内演出类活动受益观众不少于100人次/场；展览类活动总受益观众不少于2000人次；讲座类活动受益观众不少于50人次/场；艺术普及类活动总受益群众不少于200人次。接受方需做好场地保障及相关设备的提供，确保活动正常开展，产生的经费由接受方承担。

提供方负责配送项目的实施，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保质、保量、按时履行服务内容，不得自行变更节目单、主要演员等项目内容。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经费（包括项目内容经费、运输费、人员费用、食宿费用等）应全部包含在约定款项中，不得向接受方收取任何其他费用。

接受方和提供方应在活动开始前签订安全协议书，并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履行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活动顺利举办。

所有配送活动，须在主背景、节目单等显著位置使用“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或“澄艺快递”LOGO，并做好活动宣传和报道工作。

活动结束后，接受方需做好宣传报道和台账资料的整理工作，并将相应的视频、图片和文字材料上传平台。

（四）评估

为更好推进和落实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工作，确保实施效果，按照群众普评、双方互评、主体总评的原则和方式，依托平台，对各配送项目的实施进行综合评估。

对接受方的评估：由提供方根据配合响应、观众组织等方面实际情况，通过平台进行满意度评价。

对提供方的评估：由接受方根据响应时效、服务态度、内容质量等方面实际情况，通过平台进行满意度评价；现场观众通过扫描本场活动大众评估二维码进入平台，根据活动呈现效果、观众体验等方面进行评价。

实施主体根据接受方提供的相应资料，结合满意度评价，对本次配送工作进行综合评估。

七、保障与监督

公共文化服务配送由责任主体使用上级补助经费或本级财政经费实施。

责任主体会同实施主体对配送项目实施过程进行跟踪和监督，并开展绩效评价。满意度评估和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当年支付服务提供方款项，选择下年度项目提供方、接受方和制定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配送服务应当遵循公益性原则，提供方不得在活动现场从事任何营销、宣传、推广等商业行为，严禁服务转包、分包行为，一经查实，两年内不得申报；接受方不得为商业性活动、私人活动等非公共服务范畴活动“点单”，一经发现，取消本年度“点单”资格，自行承担已开展活动费用，并报有关部门查处，追究负责人责任。

附件2

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

（澄艺快递）项目申报方案

为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文化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丰富我市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不断提升全市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扎实开展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工作，根据《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实施方案》，现启动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项目申报工作。

一、申报主体

1. 申报主体包括：

（一）市级相关文化单位；

（二）依法登记注册，并具有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所必需设施、设备、人员和专业能力的文化企业、民办非企以及国内优质院团和演出机构等各类社会机构；

（三）其他社会组织和个人。

2. 申报主体应具备条件：

依法登记注册的申报主体：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内部管理和监督制度完善；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制度；具备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所必需的设施、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近三年来无违法、违纪、违规或其他不良记录。

其他申报主体：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备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所必需的设备和业务能力；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社会信用与个人信用记录良好。

二、申报内容

2023年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项目重点围绕近期工作重点和社会热点等主题进行招募，符合当前意识形态领域各项要求，具有公共性、公益性和普惠性。鼓励创新项目申报，项目内容要求符合下列条件：

1．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和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各类原创文化产品。

2．获国家和地方以及行业褒奖的各类文化产品。

3．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弘扬‘四敢’精神” “推进乡村文化振兴”“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 “情韵江南”“高雅艺术进基层”“送戏下乡”等特色主题而创编的各类文化产品。

4．具有江阴地方文化特色各类文化产品。

5．歌颂强国复兴有我、创新发展新面貌，反映社会新风尚、真善美的各类文化产品。

6．其它健康向上、贴近生活，为大众喜闻乐见的，具有较高艺术质量的各类文化产品。

项目形式包含文艺演出、讲座导赏、展览展示、艺术普及、特色活动等五个类别：

1. 文艺演出：适用于在各类剧场剧院、文化广场、乡村戏台、街区商圈等场所进行的音乐舞蹈、戏剧曲艺、专题综艺等艺术门类的文艺演出。

2. 讲座导赏：各类公益性文化艺术讲座。如：人文历史、艺术导赏、民俗文化、生活美学、国学经典、非遗传承等，要求专业性强、形式活泼、有互动性。

3. 展览展示：各类公益性文化艺术展览展示。如：美术摄影、文物收藏、非遗传承、经典文史等。

4. 艺术普及：面向大众的普及性的文化艺术辅导培训。如：音乐舞蹈、美术摄影、戏剧曲艺等。

5. 特色活动：包括阅读推广、非遗传承、文化微旅等能够吸引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文化活动，体现出创新性、体验性和互动性。

三、申报办法

本次申报工作，采用电子化形式网上填报，统一在江阴公共文化云—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平台上完成。平台访问方式：1.PC端网址：http://www.jiangyinwhy.cn；2.手机移动端：下载“江阴文化云”手机app或关注“江阴市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微信公众号。具体申报操作流程，登录平台查阅《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平台操作指南》。

在规定的时间内，各申报主体点击申报网址，进入申报页面，注册账号，填写相关申报单位信息，上传项目申报书（附件1）以及资质认证文件。其中依法登记注册的申报主体，需提供资质证明电子图片：单位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年检合格证明等；未依法登记注册的申报主体，需上传镇（街）文化部门书面推荐意见（附件2）。

待初审（资格认证）完成后，新申报主体可自动获得管理账号；已注册申报主体使用原有账号登录。所有申报主体需点击后台管理，填报项目相关图片、视频等资料，完成统一申报。

所有申报主体须上传本项目主海报1张（作为封面展示）、内容图片不少于3张以及项目展示视频1个。所有上传材料：图片格式为jpg，容量单张大于0.5M；视频格式为mp4格式，时长1至3分钟、容量小于200 M。

四、项目评审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将对各申报主体的资质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根据各申报主体提供的项目材料，组织专家评审组进行项目评审；所有评审通过的项目将在平台进行公示，公示通过后签订购买协议。

五、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5月31日为申报阶段， 6月上旬为评审阶段。

六、其他事项

各镇街文化部门应认真做好2023年度江阴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申报宣传推广工作，加强对申报材料填写的具体指导，确保材料没有缺项、真实可靠、项目切实可行。

联系方式：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化艺术科，联系人：徐丹青，电话：86843304。

江阴市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公共服务科，联系人：缪晓辉，电话：86862802。

附件：2-1. 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项目申报表

2-2. 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申报项目镇（街道）文化部门推荐意见

附件2-1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编号 |  |  | 收件编号 |  |
| 类别名称 |  |

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

（澄艺快递）项目申报表

申报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报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报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表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江阴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制

填 报 说 明

一、填写前请认真阅读《2023年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实施方案》及本年度项目申报通知规定，按照要求认真据实填写，确保无漏填、错填。因填写不当造成的不利影响，责任自负。

二、封面和表中“类别编号”、“类别名称”按“购买内容”中的对应内容进行填写（1：文艺演出；2：讲座导赏；3：展览展示；4：艺术普及；5：特色活动）；“申报项目名称”不得照搬“类别名称”，须填写具体项目名称；“收件编号”由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工作人员统一填写。

三、“活动类型”指文艺演出、讲座导赏、展览展示、艺术普及、特色活动。

四、“活动场次”指申报活动的场次。

五、“服务对象”指项目提供服务针对的人群，如“全体市民”、“少儿”、“老年人”、“农民工”、“农村群众”、“残障人士”等。

六、概况说明简明扼要，项目实施方案和经费使用计划要详细。

七、本表须经严格审核，承担信誉保证并盖章后方可上报。

八、依法登记注册的相关文化单位和社会机构请将本表和相关申报材料（单位法人证书、营业执照、年检合格证明等，承接项目必需的人员、专业技术等证明材料，法人和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等其他相关材料）电子文档上传公共文化配送平台申报系统。

九、未登记注册的社会组织和个人请将本表电子文档上传公共文化配送平台申报系统。另需填写《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申报项目镇（街道）文化部门推荐意见》纸质版拍照上传。

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编号 | |  | 类别名称 |  |
| 申报项目名称 | |  | | |
| 实施时间 | |  | 实施场地 |  |
| 活动类型 | |  | 节目数量  及活动时长 |  |
| 申报场次 | |  | 演职人员数量  及构成 |  |
| 服务对象  及预期人次 | |  | 其他部门资金支持（有/无） | 如有，请填写详情 |
| 项目总投入 | | 万元 | 申请报价（单价） | 万元 |
| 项目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申  报  概  况 | 简要说明项目申报单位的基本情况（不超过500字），包含以下内容：简介、运营管理模式、资产及经营状况、主要优势、获得荣誉等（其他社会组织和个人，简要说明本组织或个人基本情况）。 | | | |
| 项  目  实  施  方  案 | 简要说明项目基本情况（不超过1500字），应包含以下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2. 项目实施计划：包括开展时间、场地要求、实施方式、活动规模、人员构成等；文艺演出类列出节目单、演员名单；讲座导赏及艺术普及类列出内容提纲、主讲人；展览类列出展架数量及尺寸。  3. 可行性分析（包括项目实施背景、保障条件、报价合理性、同类项目对比分析等）；  4. 预期社会效益（包含预期成果、活动受益人数等）；  5. 本项目创新亮点。 | | | |
| 经费使用计划 | 项目申请报价（单场价格）经费使用计划明细（包括人员补助费用、演出道具费用、交通费用、食宿费用、材料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 | | |
| 对接收方场地要求 | 包含场地面积大小、室内/室外、舞台要求、灯光音响设备等 | | | |
| 评审小组意见 | 建议购买金额：　　　万元 　　　 建议购买场（次）： 　 场（次） | | | |
| 审核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附件2-2

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

（澄艺快递）申报项目

镇（街道）文化部门推荐意见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项目名称 |  |
| 镇（街道）  推荐意见 | 是否具备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所必需的设备和业务能力：  是 □ 否□  有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有 □ 无□  社会信用与个人信用记录是否良好：  是 □ 否□  是否推荐申报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项目：  是 □ 否□  推荐人签名：  推荐单位：（镇街文化部门盖章） |

备注：1、本表格仅适用于未登记注册的申报主体（其他社会组织及个人），需打印签署意见并盖章后随《2023年度江阴市公共文化服务精准配送（澄艺快递）项目申报表》一同上传平台；

2、镇街文化部门需对申报主体是否具备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所必需的设备和业务能力、有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社会信用与个人信用记录综合评定后出具推荐意见，由镇街文化部门负责人签字加盖镇街或镇街文化部门公章后生效。